

新北市國教輔導團原住民族語輔導小組

115學年度部分工時專案助理甄選簡章

一、依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5年8月6日新北教國字第11515207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甄選名額：部分工時專案助理1名。

(一) 工作內容：

1. 辦理原住民族語16族歌謠教學影片拍攝工作坊之行政聯繫、資料彙整及相關專案執行工作。
2. 協助新北市國教輔導團原住民族語輔導小組相關業務。
3. 臨時交辦事項。

(二) 工作地點：新北市三重區集美街10號（集美國小）。

三、資格條件：

- (一) 未具雙重國籍或多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。
- (二) 具服務熱誠、積極、學習能力強，並須能配合機關調整業務內容。
- (三) 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。
- (四) 需具備電腦文書處理能力（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 等）。
- (五) 品行端正，具良好品德操守。
- (六) 具原住民身分或身心障礙身分且符合需求者，優先錄取。

四、工作期限：自錄取通知報到日起至116年7月31日止。

五、薪資報酬：本案採部分工時制，每小時鐘點196元（本專案每月工時上限196小時，實際工時依雙方協議訂定，116年度時薪配合勞基法規定調整），享有勞健保。

六、甄選方式：資格文件審查及面（口）試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公告日起以書面或電子郵件報名，採電子報名者，請將報名表、自傳及相關證件轉成單一 PDF 文件以電子件寄送至 alice824446@gmail.com
- (二) 採紙本報名者請於截止日期前，填妥報名表、自傳並備齊相關證件後，送本校人事室或輔導處輔導組進行書面報名（本校人事室亦提供空白紙本報名表件）。
- (三) 報名截止日期：115年10月8日(星期四)下午2時止。
- (四) 本校將於115年10月8日(星期四)下午5時前，擇符合甄選資格者由本校

另行通知面試順序。

八、報名所需證件：

(一) 報名表(含自傳)

(二) 國民身分證。

(三) 最高學歷證件。

(四) 其他相關經歷、證照或證明文件(如原住民身分、身心障礙證明等)。

九、甄選時間：

(一) 甄選報到：115年10月12日(星期一)下午1時20分至本校輔導處報到。

(二) 甄選時間：115年10月12日(星期一)下午1時30分起，依面試順序進行面試，逾時未報到者得遞延面試順序，惟面試結束後仍未到場者，視同放棄甄選。

十、錄取公告日期：甄試完成後，錄取名單公告於本校網站，並通知錄取人員。

十一、報到簽約：錄取人員應依本校通知期限，攜帶學經歷證明文件、國民身分證、私章至本校輔導處辦理簽約手續。逾時未依規定辦理簽約者，視同棄權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十二、洽詢電話：輔導處廖組長(02-89725390轉401)。

新北市國教輔導團原住民族語輔導小組

115學年度部分工時專案助理甄選報名表

姓名			性別							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		出生日期							
身分別	☐ 一般 ☐ 原住民(族別：) ☐ 身心障礙(障別：)									
通訊處	戶籍地			電話號碼	住宅：					
	現居住所									
	電子郵件				手機：					
學 歷										
學校名稱	院系科系	修業年限				畢業	結業	肄業	教育程度 (學位)	證書日期文號
		起(年、月)	迄(年、月)							
工 作 經 歷										
服務機關(構)		職稱		服務期間		服務證明書名稱				
專 長										
專長項目	證照名稱	生效日期			證件 日期 文號	認證機關	專長描述			
		年	月	日						

[illegible]

繳交證件：☐國民身分證影本☐學經歷及相關證照影本☐身心障礙證明影本☐其他

切結書：本人報名貴校115學年度部分工時專案助理甄選，如獲錄取後，發現本人證件不實、資格不符或無法被聘任之情事等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由貴校逕予通知取消，本人絕無任何異議，並放棄先訴抗辯權，特此切結。

切 結 人： (簽章)

報名者簽章：

資格審查：☐合格 ☐不合格 審核人簽章：

1. 請先填妥並簽章，報名時請將檢附相關證件轉成 PDF 文件。
 2. 有關證件以原始證件為準，報到時驗正本畢發還。
 3. 外國學歷證件須先完成驗證，否則不予承認。
- 註：本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延長。